



2021年9月8日 星期三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1-135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9月7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三届三次会议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3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未到董事12人,全体监事、董事长程书国先生主持会议,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因公司董事长李卫女士、张颖女士、张洪涛先生、杨浩成先生、王晓霞女士属于该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均已回避表决,其他7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解锁事宜。本次可解锁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20,302.4万股,占第四个解锁期计划可解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总数的93.0129%,占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9.1256%,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2365%。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监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为此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江苏扬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及建设VAEP乳、VAEP胶粉项目的议案》,其中,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方雨虹”)在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设立子公司虹石(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石新材料公司”)作为公司40%吨/年乙稀-偏二氯乙烯共聚物胶粉(以下简称“VAEP 乳液”),10万吨/年乙稀-偏二氯乙烯共聚物可再分散性乳粉(以下简称“VAEP 胶粉”)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60,000万元,持有虹石新材料公司60%股权;香港东方雨虹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持有虹石新材料公司40%股权。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2日、2021年7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关于在江苏扬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及建设VAEP乳液、VAEP胶粉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

为进一步提升香港东方雨虹的资本实力,增强其自身运营能力,有效支持香港东方雨虹业务开展,以便确保上述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6,000万美元(约合人民币38,821.20万元)对香港东方雨虹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香港东方雨虹的注册资本将由12,000万美元增至18,000万美元。同时,作为虹石新材料公司的参股股东,香港东方雨虹亦将于本次增资款项到账及办理完毕商务、外汇管理等事项后,按照VAEP乳液、VAEP胶粉项目投资协议约定的出资进度完成出资,进而有效推进VAEP乳液、VAEP胶粉项目的建设进度,提高项目实施效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次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扬州建设VAEP乳液、VAEP胶粉项目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8)。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1-136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9月7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三届三次会议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3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监事12人,未到监事12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书国先生主持会议,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公司监事会对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可解锁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878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1-137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 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3,120,302.47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365%;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锁手续后,上市流通,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雨虹”)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满足,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共878名激励对象在第四个解锁期可解锁3,120,302.47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该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36,504.40万股为东方雨虹股票,占该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的83.069347万股的78.3%,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5,854.4万股,占该计划的90.00%,占该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83,069.34万股的70.5%;预留6,500.40万股,占授予数量的10.00%,占该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83,069.34万股的0.78%,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限制对象共计1112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8.24元/股。

2、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修订后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600万股为东方雨虹股票,占该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的83.069347万股的82%,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4,414.1万股,占该计划授予总量的98.68%,占该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83,069.34万股的72%,预留65.9万股,占该计划授予总量的1.32%,占该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83,069.34万股的0.10%;修订后的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限制对象由1112人调整为1263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8.24元/股。

3、2016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获得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

4、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监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鉴于激励对象中部分人员离职或入原因合计33人放弃此次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4.57股,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后激励对象人数由1263人调整为1230人,首次授予数量由6,500万股调整为5,854.4万股,预留65.9万股调整为6,435.5万股,首次授予价格7.3649万元/股,预留85.9万元/股。公司董事会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因2016年8月25日为首次授予日,在确定授予日后的限制性股票资金缴纳过程中,有3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资金筹集不足的原因共放弃37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已完成了授予1197名激励对象共计6,312.67万股的授予,占公司当时总股本830,693,439股的7.6%,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9月30日上市。

5、2017年6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于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现有总

股本882,686,8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6月1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已获授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16年度现金分红已于2017年6月1日通过受托支付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息对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24元/股调整为8.09元/股。

6、2017年6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共有21名激励对象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9.9万股已于2017年7月12日完成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为193.6万股。

7、2018年7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约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09元/股调整为4.6706元/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8.31元/股调整为16.6824元/股。

9、2018年9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于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881,863,2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1.49998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999907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8年6月30日实施完毕。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279.5万股调整为10,674.241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193.6万股调整为10,529.0623万股,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547万股调整为14.51792万股。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17年度现金分红已于2018年6月20日通过受托支付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息对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8.31元/股调整为16.6824元/股。

10、2018年9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01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8年11月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2017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进行回购注销;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2018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进行回购注销,共有705.0437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8年12月17日完成回购注销,其中,涉及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为688.0438万股,涉及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为16.9999万股,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674.2415万股调整为7,652.1363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29.0623万股调整为7,523.9570万股,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5.1792万股调整为128.1793万股。

10、2018年9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29,080.29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8年9月2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2017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进行回购注销,共有705.0437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8年12月17日完成回购注销,其中,涉及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为688.0438万股,涉及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为16.9999万股,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674.2415万股调整为7,652.1363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29.0623万股调整为7,523.9570万股,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5.1792万股调整为128.1793万股。

10、2018年9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29,080.29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8年9月2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2017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进行回购注销,共有705.0437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8年12月17日完成回购注销,其中,涉及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为688.0438万股,涉及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为16.9999万股,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674.2415万股调整为7,652.1363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29.0623万股调整为7,523.9570万股,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5.1792万股调整为128.1793万股。

11、2019年9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于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3.4401159股)后的总股本1,468,543,7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9年5月30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18年度现金分红已于2019年5月30日通过受托支付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息对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4.6706元/股调整为4.3706元/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6.6824元/股调整为16.3824元/股。

12、2019年9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623.045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9月1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2018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进行回购注销;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2018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进行回购注销,共有817.6638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11月20日完成回购注销,其中,涉及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为793.0333万股(包括因公司冻结挂失,激励对象宋华志持有的应于2018年由公司回购注销但尚未办理回购注销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0.425万股),涉及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为24.6285万股,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623.0450万股调整为7,451.417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925.5805万股调整为6,752.9575万股,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9.9880万股调整为74.4595万股。

13、2020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0年9月7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51.4170万股调整为7,476.724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仍为7,467.9575万股,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5万股调整为74.9670万股。

14、2020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0年9月7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51.4170万股调整为7,476.724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仍为7,467.9575万股,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5万股调整为74.9670万股。

15、2020年10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于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02976元)后的总股本1,569,784,6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6月15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19年度现金分红已于2020年6月15日通过受托支付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息对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4.3706元/股调整为4.0706元/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6.3824元/股调整为15.0824元/股。

同时,鉴于公司于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股本1,569,784,69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978,482,348股,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548,277,045股,此外,不进行现金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7月21日实施完毕。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653.6085万股调整为3,980.4132万股,其中,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603.8415万股调整为3,905.7620万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760.700万股调整为9,760.700万股(前述拟实施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而实际调整后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实际调整后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不相等,系公司在实施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6股计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账户环节的方式存在送转股所致);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20年半年度应得股份已于2020年10月22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53

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4.0706元/股调整为4.2137元/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5.0824元/股调整为16.7216元/股。

16、2020年10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2019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共有21名激励对象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9.9万股已于2017年7月12日完成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为193.6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

17、2021年9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因此,激励对象所持首期限制性股票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9.5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9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综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同意为其中878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次解锁手续,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4591万股。